

重庆市巴南区皮肤病防治院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重庆市巴南区皮肤病防治院作为巴南区皮肤病及麻风病防治机构和重庆市主城及渝西片区麻风病定点医院，主要承担以下职责：**1. 诊断治疗。**对全市主城及渝西片区新发麻风病例、麻风反应病例、神经炎、麻风溃疡等麻风相关疾病进行及时诊断处置；**2. 随访监测。**皮肤病门诊常年开展麻风病例筛查，随访治疗院外现症麻风病例、麻风病流调、麻风病症状监测、麻风可疑线索追踪、入户调查麻风治愈存活者等工作。**3. 培训指导。**承担对巴南区所有皮肤科医师、公卫医师、神经科医师进行麻风病初步识别及防治知识培训、健康教育知识宣传。同时，还协助重庆主城及渝西片区 18 个区县疾控开展麻风病培训指导、麻风疫（舆）情处置等工作。

（二）单位构成

重庆市巴南区皮肤病防治院内设 5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财务科、医务科、麻防科、总务科。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数 885.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75.1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事业收入 41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收入比 2023 年减少 34.97 万元，主要是减少了部分事业公用经费收入。

(二) 支出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数 885.11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0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56.4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6.59 万元。支出预算比 2023 年减少 34.97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减少 42.97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8 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75.1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75.11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42.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0.11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42.97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了部分事业公用经费支出，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支出 25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用于麻风病人医疗费。

2024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6 万元，

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二）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4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游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杨开琴 联系方式：023-6233994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475.11	一、本年支出	475.11	475.1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75.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06	102.06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346.46	346.4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26.59	26.59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收入合计	475.11	支出合计	475.11	475.11		

表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75.11	450.11	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06	102.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06	102.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46	35.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73	17.7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88	48.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6.46	321.46	25.00
21004	公共卫生	320.14	295.14	25.0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295.14	295.14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5.00		25.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32	26.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32	26.3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59	26.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59	26.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59	26.59	

备注：本表反映2024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450.11	387.75	62.3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7.78	337.78	
30101	基本工资	122.60	122.60	
30102	津贴补贴	13.42	13.42	
30107	绩效工资	94.99	94.9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46	35.4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73	17.7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16	22.1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6	0.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59	26.59	
30114	医疗费	4.16	4.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36		62.36
30201	办公费	6.00		6.0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8.00		8.00
30207	邮电费	6.00		6.00
30216	培训费	0.37		0.37
30228	工会经费	18.99		18.99
30229	福利费	7.56		7.5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4		14.4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97	49.97	
30302	退休费	45.22	45.22	
30305	生活补助	1.10	1.1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40	3.4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6	0.26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885.11	合计	885.1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75.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06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756.4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26.59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资金	410.00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其他收入资金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85.11	450.11	43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06	102.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06	102.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46	35.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73	17.7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88	48.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6.46	321.46	435.00
21004	公共卫生	730.14	295.14	435.0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705.14	295.14	41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5.00		25.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32	26.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32	26.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59	26.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59	26.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59	26.59	

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号	项目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故此表无数据。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重庆市巴南区皮肤病防治院	部门支出预算数	885.11			
当年整体绩效目标	<p>我院自2018年被设立为麻风病定点医疗机构以来，主要职能职责是开展对主城及渝西地区18个区县的麻风病（传染病）诊断治疗、宣传和流调工作。着手打造以皮肤病治疗和门诊筛查麻风病的专科特色防治院。1.加强麻风病防治知识宣传培训，每年到辖区进行15-25次麻风流行病学调查，提高人群防病知识知晓率。2.继续打造麻风防治康养结合新模式。每年开展麻风病症状监测1100例，可疑者筛查220例；加强住院病区建设，打造舒适康养环境；对片区患者进行建档立卡，全程随访。3.着手打造皮肤专科特色，加强硬、软件建设。每年推动1-2项皮肤科新技术新项目的开展，配套医疗设备，选派1-3名临床人员到三甲医院培训学习，且培训通过率为100%。每年邀请全国、全市知名专家来院指导工作和开展疑难病例讨论1-3次，提升团队专业水平，树立良好口碑。4.修订和完善制度，加强内控建设。修订和完善制度40余项，每年按时编制内控报告。5.提升网络安全防护能力。更新业务系统设施，扩展网络内存，升级维护系统软件。</p>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麻风病症状监测	10	≧	1100	例	是
	可疑者筛查	10	≧	220	例	是
	麻风病防治知识宣传及流行病学调查	5	≧	25	次	
	片区及区内麻风病业务培训	5	≧	3	次	
	全年门诊接诊量增长比例	10	≧	5	%	
	门诊业务收入增长比例	10	≧	5	%	
	卫生技术人员到三甲医院进修学习	5	≧	2	人次	
	卫生技术人员培训、进修合格率	10	=	100	%	
	规章制度修订	5	≧	40	项	
	新医疗设备添置	5	≧	2	台	
	各项支出控制额	10	≤	885.11	万元	
	网络安全及信息化建设完成率	5	=	100	%	

2024年重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当年预算						
项目概况						
立项依据						
当年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备注：本单位无重点专项，故此表无数据。）

2024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重庆市巴南区皮肤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麻风病员医疗费		主管部门	重庆市巴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当年预算	25.00					
项目概况	我院常住住院病员（巴南区）4名，监测院外麻风病员（巴南区）16名，监测其病员家属近70人。医护人员每天通过药物、医疗仪器设备等对麻风病员进行治疗、护理与心里疏导，让麻风病患者身心得到恢复，逐步融入社会。					
立项依据	根据卫生部等11部门《全国消除麻风病危害规划（2011-2020年）》和重庆市卫生局等11个部门关于印发《重庆市消除麻风病危害规划（2011-2020年）》（渝卫[2012]47号）					
当年绩效目标	我院通过对住院麻风病员的免费治疗和康复理疗，以及对院外麻风病员的麻风反应和神经炎的监测，让麻风病死率和畸残率大幅下降，使麻风病患者病情得到控制并逐步康复。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是
	治疗区内麻风病员	20	=	4	名	是
	院外监测麻风病员	20	≥	16	名	是
	麻风病人治疗率达标	10	≥	90	%	是
	治疗麻风病员医药费	10	=	25	万元/年	是
	麻风病人的患病率	20	≤	0.001	%	是
	麻风病人满意度	10	≥	95	%	是